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关于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辅导工作进展报告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素时尚”或“公司”）作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63 号）等有关规定，以及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与地素时尚签订的《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对象）与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与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中金公司受聘担任地素时尚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并于 2013 年 5 月 30 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以下简称“上海证监局”）报送辅导备案材料。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以及上海证监局关于辅导监管的工作流程要求，现对于辅导备案后至今（以下简称“本阶段”）的辅导工作进展说明如下：

一、辅导机构实施的主要辅导工作

（一）前期实地调查及现场辅导

本阶段的辅导工作中，中金公司对地素时尚及其下属子公司进行了摸底调查，通过实地考察、外部走访及收集资料等方式了解辅导对象所存在的问题，以确定辅导重点，并就公司业务及规范运作情况进行调查和指导。

（二）组织自学辅导

本阶段的辅导工作中，中金公司及公司律师、申报会计师根据资本市场的新变化和国内监管要求的新方针，编排准备了辅导学习材料，采用发放材料组织自

学与集中授课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辅导培训。

（三）其他方式

本阶段的辅导工作中，除上述形式外，中金公司还采用了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项目工作周例会、电子邮件或电话咨询等多种方式推进相关辅导工作。

二、辅导工作小组人员情况

中金公司本阶段参与辅导工作的人员为孙雷、夏雨扬、王铠磊、罗翔、徐晟薇、袁世涛及程楷，所有参与本阶段辅导的工作人员均具有相应的业务水平和积极的工作态度。

三、接受辅导的人员

本阶段的辅导工作中，地素时尚接受辅导的人员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法定代表人）等，以及监管机构认为有必要参加辅导的其他人员。

四、辅导的主要内容、辅导方式及辅导计划的执行情况

（一）辅导的主要内容

1、辅导培训

本阶段的辅导工作中，中金公司及申报会计师共计进行了三次辅导授课，内容涉及中国资本市场情况、A 股发行上市流程及内控规范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法定代表人）及其他重要管理人员参与培训。此外，就后续培训安排，中金公司会同公司律师、申报会计师正在积极准备有关培训材料，将在下一阶段继续推进相关辅导工作。

2、协助公司建立健全各项基本制度

本阶段的辅导工作中，中金公司会同公司律师通过向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提出建议、协助起草相关文本等方式，辅导地素时尚逐步建立健全各项基本制度及规范化的股份公司运作机制。

3、协助公司开展申报准备工作

本阶段的辅导工作中，中金公司与公司管理层就募投项目的选择、可行性分析、经济效益等问题进行探讨和论证，并辅导公司逐步开展办理相关项目的立项、可行性研究等手续。此外，中金公司在辅导期内配合公司展开了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的编制工作。

（二）辅导方式

本阶段的辅导方式主要为组织自学及中介机构辅导授课。

（三）辅导计划的执行情况

本阶段的辅导工作按计划顺利展开，并根据辅导对象对证券法律法规、公司规范化运营、内控规范等方面不同的掌握情况进行专项讨论或者培训，达到了预想的效果。

五、辅导协议履行情况

双方均严格遵照《辅导协议》开展工作，辅导协议得以切实履行。

六、辅导对象参与、配合辅导机构工作的情况

在辅导工作过程中，公司采取积极的态度参与、配合辅导机构工作，能够督促所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法定代表人）参加辅导，根据要求为辅导工作小组提供有关公司治理结构、财务、法律、业务运营的材料，并且主动说明目前公司内部存在的问题。

七、下一步工作安排

辅导机构将在持续尽职调查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推进辅导工作。通过现场辅导、集中授课与考试、组织自学等方式，督促公司建立健全上市公司治理机制，达到 A 股上市公司的基本条件。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关于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辅导工作进展报告》之签署页）

孙雷 (孙雷)

夏雨扬 (夏雨扬)

王铠磊 (王铠磊)

罗翔 (罗翔)

徐晟薇 (徐晟薇)

袁世涛 (袁世涛)

程楷 (程楷)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关于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辅导工作进展报告》之签署页）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盖章）
2013年12月23日